

東華三院郭一葦中學
< 課外活動家長通知書 >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 _____ (_____ 班)原已獲准參加由本校圖書館於 2016 年 10 月 21 日(星期五)及 10 月 22 日(星期六) 舉辦之圖書館領袖生培訓宿營活動，後因颶風襲港而取消。是次活動主要為培訓圖書館領袖生的解難及溝通能力，學生更可藉此機會交流閱讀心得及促進組員間的團隊合作精神，由此而將活動的舉辦日期順延如下， 貴子弟實在不容錯過。敬希 詳閱及填妥回條，由 貴子弟交回負責老師，以便遵照辦理。本信需加上校印方為有效。

活動名稱：圖書館領袖生培訓宿營

日期：2016 年 11 月 11 日(星期五)及 11 月 12 日(星期六)

地點：香港小童群益會 - 白普理營 (新界西貢黃宜洲 257 約份 642 地段)

集合時間及地點：11 月 11 日下午 1:10 學校圖書館

解散時間及地點：11 月 12 日下午 2:30 天水圍港鐵站

費用：\$120 (包括營費、活動費、車費及膳食，原價每人約\$270，不敷之數由校方資助，學生如無故缺席，須補交餘額\$150。)

領 隊：朱淑霞老師

- 注意事項：
1. 如出發當日天氣惡劣，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、三號或以上之強風信號，教育局宣佈停課，是次活動將會取消；
 2. 出發當天上午為測驗日，學生須穿著整齊校服或體育服(包括風褸)回校；
 3. 營前備忘及有關注意事項已於日前派發給學生知會家長；
 4. 如活動當天因病未能出席，需於上午 10:00 前致電本校，所交費用概不發還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 何世昌

謹啟

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

-----&<-----
(* 請將不適用字句劃去)

編號：ECA1617-58M

< 回條 >

(請於 10 月 29 日或以前交負責老師辦理)

敬覆者：頃閱來函，得悉 貴校更改活動日期事宜。本人 *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繼續 參加是次 圖書館領袖生培訓宿營 活動。

此覆

東華三院郭一葦中學校長

學生姓名： _____

班 別： _____ ()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日 期： _____

家長聯絡電話： _____

學生聯絡電話： _____